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14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4 年度第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专人、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及实施进度的议案》；

由于受到市场形势变化等因素的影响，公司拟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，拟变更“年产 350 万台（套）三网融合终端生产项目”、“三网融合核心光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”部分建设内容并延长建设期，同时变更“三网融合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”部分建设内容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（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募投项目的变更符合公司实际及发展规划的需要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和

实施进度的调整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2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及实施进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007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.8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，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。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2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008）

特此公告

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二日